

2007 年第 184 号

关于批准对兴国灰鹅

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的公告

根据《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》，国家质检总局组织了对兴国灰鹅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申请的审查。经审查合格，现批准自即日起对兴国灰鹅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。

一、保护范围

兴国灰鹅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以江西省兴国县人民政府《关于划定兴国灰鹅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的建议》（兴府文〔2006〕39号）提出的范围为准，为江西省兴国县现辖行政区域。

二、质量技术要求

（一）管理措施。

草地水面平养与放牧相结合。

1. 饲养场地：饲养场地 200m 内有流动水或静水（池塘、沼泽）。土质 pH 值 5.0 至 6.8，有机质 1.8 mg/kg 至 3.8mg/kg、碱解氮 100 mg/kg 至 168mg/kg、有效磷 10mg/kg 至 30mg/kg、有效钾 100mg/kg 至 158 mg/kg。

2. 鹅舍建筑要求：鹅舍四周开沟排水，地下水位 1.5 米以上，避开闷热、潮湿、低洼地方修建，具备通风、防风、防潮，防鼠、兽虫条件。

3. 鹅的培育：

（1）饲养密度：刚出壳的雏鹅 ≤ 36 只/ m^2 ，随着日龄的增长饲养密度慢慢减，至 45 日龄 ≤ 6 只/ m^2 。

（2）温度：刚出壳的雏鹅第 1 周内室温保持在 27°C 至 28°C，育雏室相对湿度 60% 至 70%，随着日龄的增长室温每周下降 2°C 至 4°C，1 周后湿度与外界相同，20 至 30 天后根据外界天气情况开始野外放牧。

（3）饮水与嬉水饮水：

饮水：采用清洁井水或自来水，水质要求 pH 值 6.0 至 7.07、锌 1.15×10^{-2} mg/L，铁 $2.2-5 \times 10^{-2}$ mg/L、容解氧 ≥ 6.8 mg/L、化学需氧量 ≤ 8 mg/L，大肠菌群 ≤ 10000 个/L、氯化物 ≤ 0.004 mg/L，砷 $\leq 5 \times 10^{-4}$ mg/L、汞 $\leq 5 \times 10^{-5}$ mg/L。

嬉水：当地的池塘水和流动水，大肠菌群 ≤ 104 个/L，有毒重金属 $\leq 8 \times 10^{-4}$ mg/L，流动水深 ≥ 0.3 米、0.2 米 2/只，静水水深 ≥ 0.5 米，0.8-1.5 米 2/只。

（4）饲喂：刚出壳的雏鹅 36h 内必需开食。饲料用 80% 青饲料拌 20% 浸透米（或米饭），雏鹅饲养采取少喂多

餐，1至3天龄4至5次/天，4至10日龄5至6次/天，10日龄后晚上要加喂1次。30日龄以后白天以放牧为主，中午和晚上各补喂1次饲料。

(5) 饲料：鹅青饲料为主60至80%，配合饲料25至40%，1至30日龄粗蛋白17至19%，代谢能10至115Wj/kg，30日龄以后的鹅粗蛋白15至18%，代谢能为9至11Wj/kg。

(6) 出栏：时间65至75天，体重母仔鹅2.8至3.5Kg/只，公仔鹅3至4.5Kg/只。

(二) 质量特色。

1. 感观特征：商品鹅羽毛紧密呈灰色，颈前及腹下部为灰白色，嘴青，脚黄，皮肤黄白色，眼睛彩虹鸟黑色，成年公鹅体躯较长，头较大，性成熟，后额前肉瘤突起，叫声宏亮，成年母鹅体躯较短，后腹较发达，性情温顺，叫声低而清亮。肌纤维小，肉质细嫩。

2. 特色指标：氨基酸含量 $\geq 200\text{mg/g}$ ，蛋白质 $\geq 20\%$ ，肌肉纤维直径 $\leq 19\mu\text{m}$ ，胆固醇含量 $\leq 45\text{mg/100mg}$ 。

三、专用标志使用

兴国灰鹅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内的生产者，可向江西省兴国县质量技术监督局提出使用“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”的申请，由国家质检总局公告批准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各地质检部门开始对兴国灰鹅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措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二〇〇七年十二月十日